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計事錄



召開方式：實體會議

時間：114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正

地點：新竹縣新豐鄉上坑村 488 號 2 樓大會議室(勤美股份有限公司新竹廠)

出席股東：出席股東代表股份總數 242,046,938 股(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為 163,047,647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數 422,604,271 股之 57.27%，已達法定開會股數。

出席董事：林廷芳董事長(焜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曹明宏董事、吳淑娟董事、何承育董事、鄭武哲董事(銓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何佩芬董事、林榮春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林建元獨立董事、吳雨學獨立董事，9 席董事全數出席。

列席：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鄒依芸會計師

主席：林廷芳 董事長



紀錄：李吉雯



議程：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一) 報告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及財務狀況(請參閱附件一)。

(二) 審計委員會審查 113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三) 報告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情形。

- 1、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依公司章程第廿七條規定業經董事會通過，113 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每股 1.75 元，計新台幣 729,361,890 元。
- 2、本案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授權董事長訂定除息基準日及其他相關事宜；如遇普通股股數發生變動，致每股配發比例發生變動時，亦授權董事長處理。

(四) 報告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對 象	期初背書保證金額	本期變動金額	期末背書保證金額
日華投資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	0	160,000
全國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0	50,000
香格里拉農牧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624,000	50,000	674,000
台中勤美飯店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0	1,310,000	1,310,000
日華金典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	(50,000)	1,750,000
沁美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0	10,000
合計	2,644,000	1,310,000	3,954,000

(五) 報告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

- 1、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廿七條之一，綜合考量股東權益，並參考同業水準及整體經濟環境，本公司 113 年度查核後稅前淨利新台幣（以下同）1,305,472,576 元加計帳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後為 1,378,534,927 元，擬提撥 2.8% 為員工酬勞計 38,598,978 元及提撥 2.5% 為董事酬勞計 34,463,373 元。
- 2、本次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擬全數以現金發放，與 113 年度認列費用金額無差異。前述員工酬勞分派對象為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員工。
- 3、前述 113 年度董事酬勞配發明細，已依據本公司「董事、薪資報酬委員、審計委員及經理人酬金政策」規定計算並提請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
- 4、本案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及發放方式與個別董事之董事酬勞配發金額，業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通過，依法提請董事會決議通過。

(六) 報告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

- 1、依照公司法第 246 條規定辦理。
- 2、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於 111 年 1 月 24 日完成發行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 15 億元，公司債發行條件報告如下：
 - (1) 發行總額：新台幣 15 億元整。
 - (2) 發行期限：三年期，自民國 111 年 1 月 24 日開始發行至民國 114 年 1 月 24 日到期。
 - (3) 票面金額：新台幣 100,000 元整。
 - (4) 發行價格：依面額之 110.04% 發行。
 - (5) 票面利率：0%。

- (6) 還本付息日期及方式：除債券持有人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之翌日起五個營業日內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前述日期如遇台北市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 (7) 資金運用情形：依原定計畫於 111 年第一季償還銀行借款，資金運用計畫已執行完畢。
- (8) 公司債轉換情形：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已於 114 年 1 月 24 日到期，並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於 114 年 2 月 3 日終止櫃檯買賣。至該日止，共有 14,148 張公司債申請轉換為普通股，並已完成股票轉換，共計轉換普通股 46,482,159 股。尚有 852 張公司債未轉換，已於 114 年 2 月將到期未轉換之公司債償回本金，總面額為新台幣 85,200,000 元。

四、承認事項：

(一) 案由：承認本公司 113 年度決算表冊案。(董事會提)

說明：1、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業已編製完成。

2、本公司 113 年度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已自行編製完成。

3、前述財務報告委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鄒依芸會計師、曾國揚會計師查核，並擬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

4、本案經審計委員會審議，並依法提請董事會決議通過。

5、前項表冊請參閱附件一、附件二及附件三。

決議：贊成權數：230,642,845 權(含電子投票 152,047,699 權)、反對權數：1,296,860 權(含電子投票 1,296,860 權)、無效權數：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10,107,233 權(含電子投票 9,703,088 權)、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42,046,938 權(含電子投票 163,047,647 權)，贊成比例 95.28%，本案照案表決通過。

(二) 案由：承認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董事會提)

說明：1、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表，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擬以 113 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業經審計委員會審議，並依法提請董事會決議通過，請參閱附件四。

2、於計算所得稅法第 66 條之 9 應就未分配盈餘加徵 5%營利事業所得稅時，優先分配屬 113 年度盈餘。

決議：贊成權數：230,844,336 權(含電子投票 152,249,190 權)、反對權數：1,339,681 權(含電子投票 1,339,681 權)、無效權數：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9,862,921 權(含電子投票 9,458,776 權)、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42,046,938 權(含電子投票 163,047,647 權)，贊成比例 95.37%，本案照案表決通過。

五、討論事項：

(一) 案由：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董事會提)

說明：1、配合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第 6 項修訂之規定，上市櫃公司章程應明訂以年度盈餘提撥一定比率為基層員工調整薪資或分派酬勞，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五。

2、前述基層員工之範圍擬參照「中小企業發展條例」第 36 之 2 條及經濟部 113 年 12 月 31 日經企字第 11354001310 號之公告，定義為經常性薪資在新台幣 63,000 元以下之員工，並於 113 年度及 114 年度適用，後續將依規定定期評估前述基層員工之範圍。

決議：贊成權數：230,849,358 權(含電子投票 152,254,212 權)、反對權數：1,318,962 權(含電子投票 1,318,962 權)、無效權數：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9,878,618 權(含電子投票 9,474,473 權)、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42,046,938 權(含電子投票 163,047,647 權)，贊成比例 95.37%，本案照案表決通過。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114 年 6 月 17 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五十九分正

(本次股東常會無股東提問)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勤美集團三大事業群：金屬成型事業群、建設住宅事業群及生活創新事業群，113年度集團經營結果：合併營業收入約為新台幣180億元，合併營業淨利約為新台幣20億元，合併本期淨利約為新台幣15億元，合併資產總計約為新台幣528億元。

(二) 預算執行情形：不適用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

分 析 項 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財務 收支	利息收入(千元)	79,835	116,132
	利息支出(千元)	413,318	370,779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千元)	21,664	50,315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3.06	3.40
	股東權益報酬率(%)	7.73	8.31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45.18	47.1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42.87	43.80
	純益率(%)	7.43	8.44
	每股盈餘(元)	2.56	3.05

(四) 主要營運及研究發展狀況

金屬成型事業群

勤美金屬成型事業處

113年，金屬成型事業處在全球經濟逐步回溫的背景下，重新布局與拓展業務。然而，整體營運仍受到以下因素影響：

- 1、美國聯準會的降息政策：部分機電產業市場得以回穩，木工機等產品需求逐漸復甦。
- 2、俄烏戰事對農業機市場的影響：戰事持續導致農機市場的預期復甦進一步延後，客戶自113年第二季起調降需求預測量，影響高單價農機訂單的穩定性。

主要產業概況：

- 1、農機產業：預期農機市場在穩定成長軌道中將面臨俄烏戰事的衝擊。事業處仍持續深化與現有國外大廠客戶的合作，專注於專案拓展。然而，高單價訂單縮減對整體收益造成一定壓力。

2、機電產業：疫情後的高庫存在112年逐步去化後，機電市場在113年下半年恢復至正常水平。木工機外銷市場的新機種開發已於下半年進入少量試產階段，展現復甦跡象。

3、技術升級：完成內部加工製程的軟硬體革新，提升生產效率與產品品質，以滿足客戶對高附加價值產品的需求，進一步鞏固市場地位。

展望114年，金屬成型事業處將聚焦以下三個主要方向，推動業務穩定的增長：

1、深化全球市場布局：持續加強國外市場拓展，加強與農機客戶的合作，推動高毛利加工品的產品發展，擴大市場份額。

2、加強研發投入：聚焦節能低碳技術，推動產品創新，以迎合全球環保趨勢。並持續優化製程技術，實現生產的智能化與自動化，以提升效率並降低成本。

3、強化營運效率：通過內部流程的優化與數位化管理系統的導入，全面提升營運效率與成本控管能力，推動永續經營目標的實現。

展望未來，金屬成型事業處將以穩健發展為核心目標，專注於提升產品品質與核心競爭力，持續擴大產品市場佔有率。通過創新與高效營運模式，致力於為企業與股東創造更大的長期價值。

勤美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CMI）

在113年，全球經濟環境依然充滿挑戰，除俄烏戰爭持續影響外，新增了如以哈戰爭等不利因素，且歐美各國的政治局勢也發生變化，這些因素綜合影響全球經濟未有明顯好轉，尤其是CMI所處的中國市場，面臨更為嚴峻的經濟下行壓力，各行各業競爭激烈，呈現出“內卷”現象。

在中國經濟持續下行的情況下，CMI延續112年的策略，積極應對市場挑戰。除了努力爭取中國優質客戶的新項目外，致力於開拓歐洲及日本市場的業務，在113年已成功爭取到歐洲及日本客戶的新項目，目前陸續開發並送測樣品，這些新項目預計在114年下半年至115年開始量產，屆時對公司的營運將有顯著的正面影響。

113年營運重點項目說明如下：

1、秉持對環境負責的堅定承諾，我們積極推動綠色循環與節能低碳的發展理念。蘇州勤美達(CMS)於113年度榮獲「蘇州高新區雙碳標杆獎」，彰顯了我們在環境保護和碳減排方面的卓越成就；同年，蘇州勤堡(CMB)亦獲得蘇州高新區綠色低碳產業協會的高度讚譽，並榮獲「碳路先鋒」獎項，表彰我們在推動低碳經濟發展方面的先導作用。此外，天津(勤威)(CMW)及勤美達(武漢)(CMH)也通過政府及中國鑄造協會的認證，成為綠色鑄造示範工廠，這些成就充分展現我們在環保領域長期努力的證明。

2、CMI及所屬大陸四廠，憑藉卓越的產品品質和優異的服務表現，榮獲了多項業界殊榮，113年度獲得的獎項有：

- (1) 日立安斯泰莫汽車系統(中國)有限公司頒發的112年度優秀供應商獎
- (2) 克諾爾亞太區執行董事會主席頒發的112年克諾爾優秀供應商獎
- (3) 愛德克斯(廣州)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頒發的112年特別貢獻獎
- (4) 武藏精密企業投資(中山)有限公司頒發的112年環境優秀獎
- (5) 洋馬發動機(山東)有限公司頒發的113年度特別貢獻獎
- (6) 科施大型活塞(中國)有限公司頒發的113年優秀供應商獎
- (7) Caterpillar Inc.(卡特彼勒)頒發的113年度優秀供應商榮譽獎

3、CMI集團分別在113年6月於蘇州勤美達(CMS)舉辦的「機加工·新技術·新格局」創新研討會，及113年9月於天津(勤威)(CMW)舉辦的「共同向前 共贏未來」-113年度CMI品質研討會，集團菁英匯聚，強化集團公司間之技術交流，砥礪前行，獲致成果斐然。

面對114年充滿不確定性的全球局勢，我們將秉持孜孜不倦的精神，對外爭取優質客戶及項目的開發，對內則仍不斷精進技術及品質的提升，確保領先同業。我們將加快新項目的樣品送測，並力求早日獲得客戶的驗證，順利達成量產，從而創造更卓越的業績表現。

化新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化新）

113年全年受到俄烏戰爭持續僵持與世界經濟景氣影響，雖通膨逐漸降溫且各國央行展開降息循環，但化新因農機客戶本身庫存水位仍偏高，導致今年度訂單延續112年下半年之保守趨勢，多採延緩交貨或調降訂單方式下修出貨，致使化新設備稼動率因而銳減且庫存壓力持續積壓，雖美元指數隨著下半年美國總統大選而一路走強至年底，但全年營收、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均較前一年大幅減少。

化新因近年各項優化升級措施取得卓越成效，繼112年榮獲第32屆國家磐石獎後，再於113年獲得第27屆經濟部小巨人獎的殊榮與肯定。

展望114年，在產業鏈仍持續去化庫存、終端市場及全球景氣尚未明顯復甦等不利因素下，化新仍將秉持孜孜矻矻的態度，貫徹強化自身能力之策略，配合全球淨零排放的發展趨勢。除提供客戶完整解決方案外，並將繼續開發更多具有高附加價值的新產品及拓展新客戶，持續為集團創造穩定的獲利貢獻。

CMJ CO., LTD. (CMJ)

儘管面臨挑戰，公司113年營業額及本期淨利目標的整體表現仍符合預期。

114年的經營環境假設與去年相似，國際政治局勢持續不明朗且難以預測，戰爭與分裂的情況仍將持續。此外在經濟與金融方面，美國、中國、歐洲及日本的經濟增長將放緩，而通膨壓力預期仍將持續。

在供應鏈的趨勢上，客戶將持續採用本地生產本地消費的策略，為降低風險，將進一步推動多層次的最佳生產地佈局。

我們期望實現營業額和利潤均比前期增長20%的目標。114年是長期計劃的關鍵節點，若能達成預期的營業額目標，長期計劃的數字目標將進一步可見。

除營業額目標外，我們也將進行業務組合的優化，並開始實現新產品與新產業開發方面的努力成果，亦將繼續以「責任與提案」為行動指導方針，要求展現負責任的行動與發言，以確保目標的實現與業務的順利推進。

CMAI CO., LIMITED (CMAI)

在113年新項目的成交量有限，主要原因包括客戶對中國進口產品關稅的不確定性，以及我們的墨西哥生產基地計畫尚在規劃階段等因素。為應對這些挑戰，我們已逐步調整產品策略，並建立與台灣沖壓和鍛造供應商的合作網絡，以提升靈活性並有效應對市場變動。

展望114年，美中關稅議題仍將對我們新項目的產品銷售產生較大的影響。然而，經過不懈努力，我們已開始收到客戶對鋁件與沖壓件的報價需求。我們計劃再找尋台灣生產供應商，並希望此舉能開拓新的業務來源，為公司帶來更多增長業績的機會。

建設住宅事業群

璞真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璞真建設）

113年整體房市大環境隨著政府政策推動發生了重大變化。年初，由於延續去年新青安專案，全國房市推出坪數多符合首購剛性需求而熱銷，隨著九月中央銀行對房地產市場祭出第七波選擇性信用管制，由需求面限制貸款成數及無寬限期，市場來人急凍，整體銷售全面停滯，僅剩少數個案表現。

113年璞真建設為了掌握中下游包商，縮短採發時程，控制工期，子公司璞致營造正式承接「璞真上善」、「勤美之真」兩個工地，未來還會繼續執行承接新建案，期望在建築成本與工期上，可依市場應變調整進而降低風險，獲得實質之利益及提升經營績效；因應113年3月28日台北市政府所公布防災型都更細部計畫，璞真建設審視計畫法規內容及台北市土地特性與紋理，調整開發土地策略，推動精華地區都更案，以儲未

來土地開發之能量，並得到非常好的成果，面對大都更時代來臨，璞真建設在提供都市精華區資產更新全方位解決方案，充分展現優勢及競爭力；另外在璞真建設同仁的共同努力打拚下，臺中勤美洲際酒店、教堂及藝術館不負眾望陸續開幕，廣獲各界好評，「勤美之森」公設更在管委會成立後3個月完成點交；在銷售方面，除了延續112年銷售個案「城仰」、「璞真之道」、「璞真上善」外，也陸續推出「璞真宇見」、「吾雙」、「麟 璞真」、「勤美之真」都有不錯的表現，這些都顯示出深耕22年的璞真建設品牌力。綜觀未來房地產走勢，品牌、財務實力及產品為建商存活勝敗的最大關鍵要素。走過挑戰及忙碌的113年，114年將更顯艱辛，璞真建設孜孜而行、蓄勢待發，27個成熟大案將於未來八至十年陸續收成，還有更多優質開發案進入成熟階段。為因應外在環境及客戶的殷切需求，璞真建設要從觀念、組織、管理及體質上進一步健全與提升，讓璞真建設成為一個健康永續，且更有效率、更有規模、更有前瞻性及競爭力的建築團隊！

生活創新事業群

勤美生活創新事業處及零售業務之子公司

113年度，疫情後百貨商場營收反彈效益趨緩，加上出國旅遊的消費排擠效應對市場產生了影響。然而，勤美誠品仍繳出高於同業的業績成長率，並持續創下營收、毛利歷史新高，帶動整體生活創新事業處達成年度損益目標。此外，本年度也完成了幾項重要任務，包括：事業處組織架構調整以因應未來發展需求、勤美草悟聖誕村大型節慶聚客活動創造聲量與獲利雙贏、勤美誠品綠園道大樓提前續租，以及藉由0km山物所及勤美術館而新開展的自營業務路線。

展望114年度，生活創新事業處針對草悟道區域的強化深耕勤美草悟生活圈。並針對現有主要經營模組：特色商場、商業聚落、自營品牌加以優化營運模式。藉由新組織架構運轉更高效率，提升集團之市場影響力與獲利穩定性。同時，將以事業處中期能複製成功經驗並擴張經營獲利規模為目標前進。

全國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全國大飯店）

在113年，對客房進行改裝，替換了陳年的地毯及壁紙，全新的木質地板及壁紙，使得客房更加明亮、舒適，提升了整體住宿體驗。

儘管客房改裝、日幣匯率波動及全球大環境等因素對營運產生了一定影響，但透過成本結構改善、調整售價策略，使113年損益仍能達到預定目標。

在114年，我們將聚焦以下二個主要經營方向，確保服務品質與營收的雙向增長：

- 1、確實掌握長期住客及合約客戶的需求，並對客房及餐飲售價進行滾動評估與調整，從而最大化營收潛力。經過近幾年的設備汰換，並藉由集團在勤美草悟道上的各項活動，進一步提升了品牌形象及市場競爭力，吸引更多客戶群體。
- 2、讓旅客入住全國大飯店感受到如家般的溫馨，實現「草悟道，家一般的飯店」的理念。

台中勤美飯店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勤美飯店）

「臺中勤美洲際酒店」在興建與營運團隊的共同努力下，於113年10月23日正式盛大開幕。飯店位於最受歡迎的台中草悟道街區，交通位置絕佳，設施完善，公共空間充滿質感，並提供細緻貼心的服務。憑藉這些優勢，飯店迅速獲得市場好評，也反映在客房及餐飲銷售上，打下亮麗的首勝。

展望114年，儘管開幕帶來熱烈的反響，我們的營運團隊並不因此自滿。未來將延續開幕熱潮，並透過持續的員工培訓及深入了解顧客需求，維繫一貫高品質的服務堅持外，同時也將不斷檢討產品定位與銷售狀況，結合集團在勤美草悟生活圈周邊的活動量能，強化品牌行銷與曝光度，期在既有的住客館內消費外，更能增加飯店住客外的消費群體，進一步增強整體營收與經營效益。

董事長：林廷芳



經理人：麥聖偉



林靖誼



會計主管：王佩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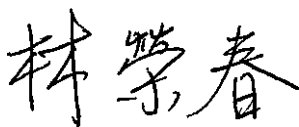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暨盈餘分派之議案等，其中財務報告業經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暨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林榮春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1 0 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 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 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 址	Web	kpmg.com/tw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勤美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勤美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勤美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金屬成型部門之收入認列

有關該部門之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七)銷售商品之說明；收入認列明細，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一)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金屬成型部門主要生產鑄鐵製品，其銷售收入認列時點為將商品的控制移轉予客戶，以及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其有效控制。收入按商品控制之移轉而認列，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與客戶依據個別銷售合約之交易條件辨認商品控制移轉情形，據以認列銷貨收入。另，勤美股份有限公司所處鑄鐵產業之營業收入表現易受市場供需環境等多項因素影響。因此，收入之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並測試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認列銷貨收入之相關內部控制的設計、實施和執行有效性；瞭解主要收入之型態、合約條款及交易條件，以評估收入認列時點的會計政策是否適當，抽樣選取主要客戶並抽查銷售合約或訂單，評估合約條款及交易條件等對收入認列之影響，確認會計處理是否適當；以抽樣方式選擇資產負債表日前後收入交易記錄，取得交易證明憑證以評估收入已在適當的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瞭解財務報導日前後一段期間是否產生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

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有關採用權益法對投資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八)投資關聯企業及四(九)投資子公司；採用權益法對投資減損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日華投資公司與台北市國稅局就大廣三不良債權案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營業稅及未分配盈餘稅額案之行政處分，已提出行政救濟，總核定稅額與罰鍰金額等計564,452千元，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已繳納46,174千元並估列訴訟負債準備金額計236,052千元。未確定訴訟案件或有負債之認列，係依據管理階層評估未來很有可能不利於其子公司之結果予以合理估計損失準備，惟因訴訟案本身存有重大不確定性。因此，訴訟負債準備估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勤美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訪談勤美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以了解其對未決訴訟案之評估方式；取得管理階層相關重大訴訟案備查簿及其負債準備評估文件，並檢視重大訴訟案件之最新判決文件以評估其負債估列之合理性；取具外部律師針對未決訴訟案件之法律詢證函，以驗證未決訴訟案之進度情形；評估勤美股份有限公司對重大未決訴訟案件及或有負債是否已適當揭露。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勤美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勤美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勤美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勤美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勤美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勤美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勤美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鄒依芸
曾明揚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130332775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日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12.31		112.12.31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113.12.31		112.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二十四))	\$	363,128	1	434,510	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一)、(二十四)及八)	\$	3,268,661	12
1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二十一)及(二十四))		150,939	1	200,772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一))		2,580	-
1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二十四)及七)		13,102	-	14,971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六(二十四)及七)		348,861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二十四))		30,277	-	26,090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二十四)及七)		488,782	2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二十四)及七)		33,628	-	2,672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505	-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74,237	-	87,37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四)及(二十四))		189,499	1
1410	預付款項		21,392	-	23,388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5,607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81,720	-	79,305	-	2310	預收款項		331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482	-	59	-	232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貴回權公司債(附註六(十)及(二十四))		259,400	1
	流動資產合計		768,905	2	869,138	3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300,000	1
								流動負債合計		4,875,226	18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5,210	-	142,751	1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三)及(二十四))		-	-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56	-	253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二)、(二十四)及八)		5,884,295	21
	(附註六(十三)及(二十四))						2541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四)及(二十四))		1,098,177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及八)		17,850,186	65	16,737,559	63	258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七))		5,923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八及九)		731,732	3	725,728	3	264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八))		383,179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及九)		700,678	3	1,411,936	5	25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五))		53,036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八)及八)		6,618,522	24	2,892,174	11	2600	非流動負債合計		7,424,610	26
1780	無形資產		23,474	-	17,885	-		負債總計		12,299,836	4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八))		64,154	-	132,487	-				13,398,089	50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七及九)		57,957	-	3,065,317	11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九)、七及九)		684,653	3	685,457	3					
	非流動資產合計		26,866,566	98	25,811,450	97					



董事長：林廷芳



(請詳見本報財務報告附註)
林靖誼

經理人：參聖偉



會計主管：王佩璋

勤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一)及七)	\$ 1,054,640	100	1,243,36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及七)	(640,050)	(61)	(744,422)	(60)
	營業毛利	414,590	39	498,947	40
	營業費用(附註六(二十二)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9,254)	(3)	(38,331)	(3)
6200	管理費用	(767,157)	(72)	(686,198)	(5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六(三))	(27)	-	(68)	-
	營業費用合計	(796,438)	(75)	(724,597)	(58)
	營業淨損	(381,848)	(36)	(225,650)	(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二十三)及七)	17,165	2	16,989	1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三))	339,209	32	132,740	1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三))	(5,820)	(1)	10,578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二十三))	(192,788)	(18)	(135,626)	(1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附註六(五))	1,529,555	145	1,151,145	9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87,321	160	1,175,826	95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305,473	124	950,176	77
7950	減：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十八))	(110,282)	(11)	15,051	1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1,195,191	113	965,227	78
	本期淨利	1,195,191	113	965,227	7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附註六(二十四))	(19,315)	(2)	(3,112)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	3,452	-	498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5,863)	(2)	(2,61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81,052	27	(170,285)	(1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81,052	27	(170,285)	(14)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65,189	25	(172,899)	(1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60,380	138	792,328	64
	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3.05		2.5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2.93		2.20	

董事長：林廷芳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麥聖偉

林靖誼

會計主管：王佩璋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一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股 本 普 通 股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實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換 算 之 外 幣 報 表 差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外 幣 報 表 差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利 益 (損 失)
\$	3,761,221	1,542,440	1,964,848	49,081	5,478,142	7,492,071	61,209	12,856,941
	-	-	-	-	965,227	965,227	-	965,227
	-	-	-	-	498	498	(173,397)	(172,899)
	-	-	-	-	965,725	965,725	(173,397)	792,328
	-	-	-	-	-	-	-	-
	-	-	81,335	-	(81,335)	-	-	-
	-	-	-	-	(451,347)	(451,347)	-	(451,347)
	26,644	57,933	-	-	-	-	-	84,577
	-	-	-	-	(1,803)	(1,803)	1,803	-
	3,787,865	1,600,373	2,046,183	49,081	5,909,382	8,004,646	(110,385)	13,282,499
	-	-	-	-	1,195,191	1,195,191	-	1,195,191
	-	-	-	-	3,452	3,452	261,737	265,189
	-	-	-	-	1,198,643	1,198,643	(19,315)	1,460,380
	-	-	-	-	-	-	-	-
	-	-	96,392	-	(96,392)	-	-	-
	-	-	-	61,304	(61,304)	-	-	-
	-	-	-	-	(571,968)	(571,968)	-	(571,968)
	379,917	785,551	-	-	-	-	-	1,165,468
	-	-	-	-	(744)	(744)	-	(744)
\$	4,167,782	2,385,924	2,142,575	110,385	6,377,617	8,630,577	151,352	15,335,635

董事長：林廷芳



(請詳閱後附)

經理人：麥聖偉

會計師事務所

林靖誼



會計主管：王佩璋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305,472	950,17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26,576	287,105
攤銷費用	7,300	4,89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56	(8,409)
利息費用	192,788	135,62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27	68
利息收入	(17,165)	(16,989)
股利收入	(30,855)	(14,60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1,529,555)	(1,151,14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059	2,29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395	447
租賃修改利益	-	(21)
遞延貸項轉列收入	(254,643)	(56,484)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303,917)	(817,22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49,806	47,62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869	18,923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5,521)	11,748
存貨	13,134	58,826
預付款項	(7,902)	7,942
其他流動資產	(4,857)	(1,08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46,529	143,97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28,711	(15,492)
其他應付款	(11,477)	31,215
合約負債	(1,073)	(2,368)
其他流動負債	1,389	(386)
預收款項	10	(1,5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7,560	11,45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4,089	155,431
調整項目合計	(1,239,828)	(661,79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5,644	288,385
收取之利息	6,056	5,370
收取之股利	1,273,322	361,710
支付之利息	(214,266)	(166,805)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11,710)	5,22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119,046	493,88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3,5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97,000)	(620,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6,678)	(88,06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8	443
取得無形資產	(5,747)	(10,602)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3,184)	(75,84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29,622)	-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381	378,746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14,660)	(381,01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75,392)	(792,83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832,000	3,990,000
短期借款減少	(2,524,500)	(4,657,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349,594	(753)
舉借長期借款	6,678,800	8,509,800
償還長期借款	(8,089,757)	(8,508,8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175)	738
發放現金股利	(571,968)	(451,347)
租賃本金償還	(188,030)	(179,78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15,036)	(1,297,64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71,382)	(1,596,60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34,510	2,031,11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63,128	\$ 434,510

董事長：林廷芳

經理人：麥聖仁

林靖誼

會計主管：王佩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 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 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 址 Web	kpmg.com/tw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勤美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勤美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勤美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勤美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金屬成型部門之收入認列

有關該部門之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七)銷售商品之說明；收入認列明細，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二)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勤美集團金屬成型部門主要生產汽車及工業產品，其銷售收入認列時點，主要係商品裝載至出口船舶以及商品運送至客戶指定地點作為將商品的控制移轉予客戶之判斷時點。勤美集團與大型汽車零件供應商及汽車製造商之客戶間的銷售合約具有商品驗收權及退貨權相關之條款，該些條款可能影響對客戶間銷貨時收入認列時點。勤美集團評估個別銷售合約所約定條款，以確認收入認列的適當時間。個別銷售合約約定條款不同使得收入認列早於商品控制移轉予客戶之誤述風險存在。因此，收入之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勤美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和評估管理階層關於收入認列的主要內部控制的設計、實施和執行有效性；瞭解主要收入之型態、合約條款及交易條件，以評估收入認列時點的會計政策是否適當，抽樣選取主要客戶並抽查銷售合約或訂單，評估合約條款及交易條件等對收入認列之影響，確認會計處理是否適當；以抽樣方式選擇資產負債表日前後收入交易記錄，取得交易證明憑證如客戶簽收運送單、提單及核對發貨倉保管人之佐證文件等，以評估收入已在適當的財務報導期間認列；比較在財務報導期間和財務報導日後的實際銷售退回及折讓單，與管理階層在財務報導日和上一個財務報導日估列之銷售退回折讓準備，以評估管理階層估列準備之合理性以及相關收入調整已適當予以紀錄於會計期間；評估發貨倉帳載存貨異動與銷貨成本結轉已記錄於適當期間；針對發貨倉之庫存數量已執行實地盤點觀察，以及核對帳載庫存數量。

二、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評估

有關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金融工具；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評估情形，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勤美集團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主係根據管理階層對預期信用損失之估列，其考量勤美集團銷售客戶的信用可靠性、目前市場環境、前瞻性估計以及客戶特定條件等，故評估過程涉及到相當程度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勤美集團應收帳款餘額重大且目前經濟環境風險使得應收帳款收回風險增加。因此，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評估為本會計師執行勤美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和評估管理階層對於客戶信用控制、帳款回收和備抵損失估列的主要內部控制的設計、運作和實施有效性；評估勤美集團應收帳款備抵損失的會計政策允當性；抽樣檢查銷售發票和其他交易憑證進行比較，以評估應收帳款逾齡表中逾齡分佈情形；瞭解並核算管理階層對逾期應收帳款的滾動率及預期損失率之計算基礎，評估管理階層對於已逾期帳款所估列之備抵損失，是否適當考量銷售客戶所處行業狀況、逾期帳款帳齡情形、前瞻性估計以及過去帳款付款紀錄等；抽樣檢查財務報導日後收款情形。

三、訴訟負債準備評估

有關訴訟負債準備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負債準備；負債準備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負債準備估列情形，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勤美集團中日華投資公司與台北市國稅局就大廣三不良債權案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營業稅及未分配盈餘稅額案之行政處分，已提出行政救濟，總核定稅額與罰鍰金額等計564,452千元，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已繳納46,174千元並估列訴訟負債準備金額計236,052千元。未確定訴訟案件或有負債之認列，係依據管理階層評估未來很有可能不利於勤美集團之結果予以合理估計損失準備，惟因訴訟案本身存有重大不確定性。因此，訴訟負債準備估列為本會計師執行勤美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訪談勤美集團管理階層以瞭解其對未決訴訟案之評估方式；取得管理階層相關重大訴訟案備查簿及其負債準備評估文件，並檢視重大訴訟案件之最新判決文件以評估其負債估列之合理性；取具外部律師針對未決訴訟案件之法律詢證函，以驗證未決訴訟案之進度情形；評估勤美集團對重大未決訴訟案件及或有負債是否已適當揭露。

其他事項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皆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勤美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勤美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勤美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勤美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勤美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勤美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勤美集團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鄒依芸
曾明揚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130332775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民國一十四年三月十日

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12.31		112.12.31		負債及權益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及(二十五))	\$ 6,030,407	12	6,556,648	1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及(二十五))
11141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十二))	1,397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二)、七及九(一))
1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二十二)及(二十五))	3,070,211	6	3,659,978	7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六(二十五))
1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二十五)及七)	1,655	-	5,993	-	2180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二十五)及七)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二十五))	128,706	-	66,931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二十五)及七)
130X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二十五)及七)	4,360	-	4,503	-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六(二十五)及七)
1410	存貨(附註六(四)、八及九(一))	19,993,664	38	22,791,079	4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476	預付款項(附註九(一))	198,083	-	171,744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五)及(二十五))
147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二十五)、八及九(一))	3,101,073	6	1,654,490	3	232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權公司債(附註六(十四)及(二十五))
1480	其他流動資產	574,044	1	480,231	1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及(二十五))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流動	531,332	1	423,267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流動資產合計	33,634,932	64	35,814,864	66		流動負債合計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156	-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四)及(二十五))
	(附註六(十四)及(二十五))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及(二十五))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6,256	-	192,751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九))
	(附註六(二)及(二十五))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五)及(二十五))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721,466	1	685,724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八))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八及九(一))	14,178,054	27	10,588,497	20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六)、(二十五)及七)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及九(一))	1,490,950	3	1,673,213	3		非流動負債合計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八)及八)	880,419	2	661,229	1		負債總計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457,063	1	429,275	1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二十))：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九))	120,167	-	186,598	-	3100	股本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八))	2,896	-	-	-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四))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一)、(十)、(二十五)、七、八及九(一))	929,901	2	704,533	2	3300	保留盈餘
						3400	其他權益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一)、七、八及九(一))	212,973	-	3,212,749	6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非流動資產合計	19,210,145	36	18,334,725	34	36XX	非控制權益
	資產總計	\$ 52,845,077	100	\$ 54,149,589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董事長：林廷芳

經理人：麥聖偉

林靖誼

會計主管：王佩璋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二)及七)	\$ 18,019,849	100	17,619,44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及七)	(13,440,470)	(75)	(13,501,665)	(77)
營業毛利	4,579,379	25	4,117,778	23
營業費用(附註七)：				
6100 推銷費用	(619,337)	(3)	(566,394)	(3)
6200 管理費用(附註六(二十三)及九(一))	(1,962,317)	(11)	(1,826,420)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444)	-	(13,736)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附註六(三))	(20,239)	-	107	-
營業費用合計	(2,613,337)	(14)	(2,406,443)	(13)
營業淨利	1,966,042	11	1,711,335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二十四)及七)	116,132	-	79,835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四)及七)	170,195	1	261,63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四)及(二十四))	(24,310)	-	23,915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二十四)及七)	(370,779)	(2)	(413,318)	(2)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附註六(五))	(31,645)	-	(39,561)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0,407)	(1)	(87,491)	(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825,635	10	1,623,844	9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九))	(304,638)	(2)	(314,302)	(2)
8200 本期淨利	1,520,997	8	1,309,542	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八)及(二十))	4,043	-	653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六(二十)及(二十五))	(19,433)	-	(3,112)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5,390)	-	(2,45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二十))	332,881	2	(201,948)	(1)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32,881	2	(201,948)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17,491	2	(204,407)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838,488	10	1,105,135	6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195,191	6	965,227	5
8620 非控制權益	325,806	2	344,315	2
	\$ 1,520,997	8	1,309,542	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460,380	8	792,328	4
8720 非控制權益	378,108	2	312,807	2
	\$ 1,838,488	10	1,105,135	6
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3.05		2.5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2.93		2.20	

董事長：林廷芳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麥聖偉

林靖誼

會計主管：王佩璋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 3,761,221	1,542,440	1,964,848	49,081	5,478,142	10,196	51,013	12,856,941	3,827,949	16,684,890	
-	-	-	-	965,227	-	-	965,227	344,315	1,309,542	
-	-	-	-	498	(170,285)	(3,112)	(172,899)	(31,508)	(204,407)	
-	-	-	-	965,725	(170,285)	(3,112)	792,328	312,807	1,105,135	
-	-	81,335	-	(81,335)	-	-	-	-	-	
-	-	-	-	(451,347)	-	-	(451,347)	-	(451,347)	
26,644	57,933	-	-	-	-	-	84,577	-	84,577	
-	-	-	-	-	-	-	-	29,951	29,951	
-	-	-	-	-	-	-	-	(266,014)	(266,014)	
-	-	-	-	(1,803)	-	1,803	-	-	-	
3,787,865	1,600,373	2,046,183	49,081	5,909,382	(160,089)	49,704	13,282,499	3,904,693	17,187,192	
-	-	-	-	1,195,191	-	-	1,195,191	325,806	1,520,997	
-	-	-	-	3,452	281,052	(19,315)	265,189	52,302	317,491	
-	-	-	-	1,198,643	281,052	(19,315)	1,460,380	378,108	1,838,488	
-	-	96,392	-	(96,392)	-	-	-	-	-	
-	-	-	61,304	(61,304)	-	-	-	-	-	
-	-	-	-	(571,968)	-	-	(571,968)	-	(571,968)	
-	-	-	-	(744)	-	-	(744)	(293)	(1,037)	
379,917	785,551	-	-	-	-	-	1,165,468	-	1,165,468	
-	-	-	-	-	-	-	-	3,000	3,000	
-	-	-	-	-	-	-	-	(204,572)	(204,572)	
\$ 4,167,782	2,385,924	2,142,575	110,385	6,377,617	120,963	30,389	15,335,635	4,080,936	19,416,571	

民國一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分配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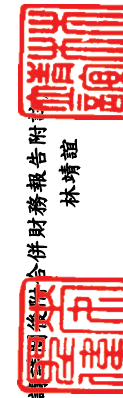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分配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民國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林廷芳



經理人：參聖偉



會計主管：王佩璋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825,635	1,623,84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071,709	1,067,203
攤銷費用	8,626	5,18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20,239	(10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56	(8,409)
利息費用	370,779	413,318
利息收入	(116,132)	(79,835)
股利收入	(30,855)	(15,68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31,645	39,56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472	5,7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成本費用數	773	899
租賃修改利益	(12)	(25)
減損損失	60,259	-
遞延貸項轉列成本減項	(255,241)	(56,484)
長短借匯率影響數	14,792	12,671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179,210	1,384,01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	(1,397)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674,446	88,274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4,764	6,479
其他應收款	891	1,210
存貨	3,330,642	(665,929)
預付款項	(80,868)	(395)
其他流動資產	(49,234)	(102,152)
其他金融資產	(780,662)	(182,888)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108,065)	6,07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990,517	(849,32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835,013)	1,069,204
其他應付款	31,444	174,492
合約負債	(1,210,532)	129,687
其他流動負債	(88,386)	21,978
淨確定福利負債	828	2,162
其他非流動負債	-	(10,45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101,659)	1,387,06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88,858	537,745
調整項目合計	2,068,068	1,921,75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893,703	3,545,602
收取之利息	108,220	67,957
收取之股利	31,116	15,689
支付之利息	(579,596)	(565,130)
支付之所得稅	(422,177)	(162,88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031,266	2,901,238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十三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3年度	112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2,938)	(20,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3,5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6,304)	33,94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64,655)	(784,05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05	1,963
取得無形資產	(12,277)	(11,977)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67,429)	-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888,502)	411,037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37,663)	(488,78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575,963)	(854,36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6,844,721	10,271,443
短期借款減少	(5,314,686)	(10,627,378)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69,629	1,213
舉借長期借款	7,119,800	9,165,400
償還長期借款	(9,041,129)	(9,407,683)
租賃本金償還	(208,281)	(196,519)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939	1,077
發放現金股利	(571,968)	(451,347)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204,572)	(266,014)
非控制權益變動	3,000	29,95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02,547)	(1,479,85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21,003	(79,26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526,241)	487,74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556,648	6,068,90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u>\$ 6,030,407</u></u>	<u><u>6,556,648</u></u>

董事長：林廷芳



(請詳閱後附會計師報告附註)

經理人：麥聖偉



林靖誼



會計主管：王佩璋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餘額		5,179,718,510
加(減)本期調整項目：		
本年度稅後淨利	1,195,190,444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本期變動數	3,452,24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744,054)	
可供分配盈餘		6,377,617,143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19,789,863)	
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61,304,036	
分配項目：		
現金股利(每股 1.75)	(729,361,890)	
期末未分配盈餘		5,589,769,426
附註 1：分配前股數：416,778,223 股		
附註 2：現金股利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股款之合計數採計入公司其他收入之方式處理。		

董事長：林廷芳



經理人：麥聖偉



林靖誼



會計主管：王佩璋



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文	修正後內容	修正前內容	說明
第廿七之一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2.5%以上為員工酬勞(<u>本項員工酬勞數額應提撥不少於 30%做為基層員工分配酬勞</u>) 及不高於 2.5%為董事酬勞。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再依章程所訂比例計算應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送董事會決議，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分派員工酬勞、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承購股份及收買股份轉讓之對象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2.5%以上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5%為董事酬勞。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虧損，再依章程所訂比例計算應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送董事會決議，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分派員工酬勞、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承購股份及收買股份轉讓之對象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配合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第 6 項修訂之規定，上市櫃公司章程應明訂以年度盈餘提撥一定比率為基層員工調整薪資或分派酬勞，擬修訂本條文。
第廿九條	...第四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u>第四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一四年六月十七日</u> 。	...第四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配合本次修訂修改。